尼玛县吉瓦乡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

情况报告

2024年，尼玛县吉瓦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县委、县政府关于“八五”普法工作的决策部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现将相关工作报告如下。

1. 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聚焦法治思想，强化政策理论学习。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纳入乡党委理论中心学习组学习计划。通过理论中心组集中学习、个人自学等多种形式，组织干部职工深入学习。2024年，带领党员干部集中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大决策部署和有关党内法规7次，参与线上法律知识学习和考试的干部职工达到37人次。通过学习，效提升了干部队伍的法治素养和依法行政能力。

（二）强化组织领导，落实法治建设责任。将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工作重要位置，成立了以乡党委书记和乡长为双组长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各成员职责，建立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部门协同抓”的工作格局。2024年，领导小组召开法治政府建设专题会议2次，研究解决法治建设中的重大问题，确保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有序推进。

（三）加强法治宣传，增强全民法治观念。**一是**结合本乡实际，以多种形式开展了“法律进乡村、进社区、进企业”活动，充分调动驻村工作队员，组建临时法治宣传小分队，深入群众中，通过发放宣传资料、开展法律咨询服务、设立法治宣传栏等形式，广泛宣传法律法规知识。2024年，共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活动15场次，发放宣传资料1500余份，解答群众法律咨询7人次，受教育群众达2000余人次。**二是**利用重要节日和时间节点，如“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6·26”国际禁毒日、“12·4”国家宪法日等，开展集中法治宣传活动，营造浓厚的法治氛围。在“12·4”国家宪法日期间，组织开展了宪法宣传周活动，通过宪法知识竞赛、宪法宣誓、宪法宣传文艺演出等形式，吸引了广大群众积极参与，进一步增强了群众的宪法意识。**三是**借助微信工作群等媒体平台，定期转发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知识、典型案例等内容，拓宽法治宣传渠道，扩大法治宣传覆盖面，营造了浓厚的法治文化氛围。

（四）培育法治建设队伍，提升执法服务水平。加强“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按照选优配强的原则，从村干部、党员、网格员、双联户户长、人民调解员等人员中选拔培养“法律明白人”14名。通过参加集中培训的方式，提升了“法律明白人”的法律素养和业务能力，发挥他们在法治宣传、法律服务、纠纷化解等方面的作用，打通法律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

（五）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一是**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整合综治、民政、派出所等部门力量，成立了乡村两级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形成工作合力，积极排查、化解和调处各类矛盾纠纷。2024年，全乡共排查调处矛盾纠纷11件，成功调解11件，调解成功率达到100%，有效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二是**加强信访工作，认真落实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制度，及时处理群众来信来访，依法解决群众合理诉求。建立信访事项跟踪督办机制，对信访案件办理情况进行全程跟踪督办，确保信访问题得到及时有效解决。2024年，共接待群众来信来访2人次，处理信访案件2件，群众满意度达到100%。**三是**加强特殊人群服务管理。做好4名刑满释放人员、1名精神障碍患者等特殊人群的安置帮教、心理疏导和服务管理工作，实行“六对一”服务管理模式，并定期通过家访、电话形式及时掌握他们的思想动态和行踪轨迹。2024年，共开展安置帮教16次、宣传教育16次，预防和减少特殊人群重新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二、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存在问题与不足

2024年，我乡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虽然积累了一定的经验，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

（一）学习不深入。在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过程中对理论往往停留在表面理解，缺乏对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的深度挖掘。也存在学用脱节现象，不能灵活地将法治思想转化为解决实际问题的有效思路和方法，在处理一些复杂事务和矛盾纠纷时，难以从法治的角度有效解决，与实际工作的紧密结合程度不够。

（二）法治宣传效果欠佳。普法宣传方式较为单一，多采取发放宣传单、悬挂横幅、集中宣传等形式为主，宣传内容还不够符合牧民群众生活的实际，缺乏趣味性和吸引力，导致群众参与度不高，普法效果不明显。

（三）法治意识有待加强。部分干部职工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认识不足，理解较为片面，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意识和能力还不高，从而依法决策、依法行政的观念还不够牢固。人民调解员、法律明白人等人员业务能力不够精通，主动作为意识不强，对法律法规的掌握不够全面，因此执法人员整体的专业素质与新形势下法治政府建设的要求还有较大差距。

（四）公共法律服务存在短板。虽然在乡级组建了公共法律服务站，但未能发挥其作用，群众获取法律服务的渠道不够畅通，法律服务资源相对匮乏，难以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法律服务需求。

这些问题都应当引起高度重视，在今后的法治建设工作中要进一步改进和完善。

 三、2024年主要负责同志旅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法治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计划，成立了以乡党委书记、乡长两位领导为双组长，其他党政领导班子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并先后召开2次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工作，亲自研究、亲自部署、亲自督办。进一步细化了各办公室的职责，理清“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清单，督促班子成员依法办事，完善内部监督，及时纠正不作为、乱作为等行为，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二）优化队伍建设。配齐配强了乡村两级人民调解委员会成员，并联合网格员入户开展矛盾纠纷隐患排查工作，通过实地走村入户、与群众交心谈心、入户随访等方式，积极了解村里是否存在婚姻纠纷、邻里纠纷、草场纠纷、劳资纠纷等各类矛盾纠纷问题进行全面排查，鼓励群众有什么诉求和困难及时向村“两委”班子、驻村工作队员、双联户户长反馈共同寻求解决办法，不能把矛盾激化或越级上访影响社会和谐稳定，坚决将纠纷消除在萌芽状态。2024年，领导下村接访，收集和倾听民意3次，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问题5个。

**（三）**强化政务信息公开管理。及时更新党务、政务公开公示内容，不断增强工作透明度。

（四）加强法治学习，提升法治素养。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为平台，党政主要负责人带头学习法律法规，带领全乡干部职工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等系列法治政府相关文件精神6次，不断增强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的能力。并鼓励引导班子成员和干部职工加强法律知识学习，组织全乡干部参加线上学法用法培训和考试37人次，考率和合格率均达到100%，营造了良好的学法氛围，提升了干部队伍的法治素养。

（五）推动法治宣传，提高法治意识。积极推动“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落实，组织各部门结合自身职能，深入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活动。我们利用三月综治宣传月、4.15国家安全教育日、六月平安宣传周、9.16平安西藏宣传日、12.4法治宣传日等各类宣传节点，并结合“乡村振兴、那曲奋进”活动，以发放宣传单、悬挂横幅等形式，向广大群众宣传宪法、民法典、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等法律法规，扎实推进了法律进机关、进乡村、进联户、进家庭，使法治宣传教育深入社会各个层面、各类人群，引导群众依法表达诉求、解决纠纷、维护权益，切实增强群众法治意识。全年共开展普法宣传活动16次，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有效增强了群众的法治意识和法治观念，营造了良好的法治氛围。

（六）深化走访帮教时间，助力社会和谐稳定。为促进刑满释放人员顺利融入社会，扎实做好辖区刑满释放人员衔接、安置和帮教工作，乡党委书记对我乡刑满释放人员及精神障碍患者开展走访安置帮教工作3次，了解他们的身体和生活状况、以及就业意愿，帮助他们树立正确的人生价值观，拉近了政府与刑满释放人员之间的距离，为进一步提高辖区安置帮教工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三、下一步工作思路

2025年，吉瓦乡将继续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紧紧围绕上级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针对当前存在的问题和不足，着力从以下几个方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一）强化理论学习，提升依法行政能力。进一步加强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工作，制定详细的年度学法计划，定期组织领导干部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理论武装头脑的必修课，掌握工作中涉及的法律知识，提高自身法治素养。并强化对全体干部职工的法治教育，将法律知识学习纳入日常工作培训体系，通过集中学习、线上学习等多种形式，提高干部职工依法行政的意识和水平，确保各项行政行为依法依规进行。

（二）加大普法力度，营造浓厚氛围。深入实施“八五”普法规划，进一步拓宽宣传渠道，切实提高普法宣传教育的广度、深度和力度，重点宣传法律法规条文和典型案例，广泛宣传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努力营造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提高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

（三）强化法治队伍建设，提升执法服务水平。优化法治队伍结构，将有文化、懂法律的党员群众吸收到法治队伍中，加强对村“两委”班子、调解员、法律明白人的定期培训学习，输入切实有用的法律知识，提升工作的专业性，提高法治工作人员的法律素养。

（四）加大矛盾纠纷隐患排查，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要持续排查可能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各类矛盾纠纷，及时发现和掌握各类隐患，做到早发现、早预防、早化解。对排查出的矛盾纠纷详细进行梳理分类，落实责任，限时办理，最大限度将矛盾纠纷解决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严格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规范信访工作程序，认真处理群众来信来访，依法解决群众合理诉求，维护信访秩序和社会稳定。

（五）推进信息公开，阳光运行“三务”工作。进一步做好信息公开，加快拓展信息公开内容，按时对党务、政务、财务的公开，并加强对公开内容的监督检查。

总之，我们将坚持党的领导，进一步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为推进“四个创建”“四个走在前列”提供有利法治保障，为加快推进吉瓦乡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